沪松公路（嘉闵高架路-S32 公路）快速化工程项目（九谊路-S3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11N42520624X202628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乙方：**上海城建审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辰塔路 78 号**　　地址：**东方路 3447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125**

电话：**021-37012102**　　电话：**021-50891663**

传真：　　传真：

联系人：**科技信息科**　　联系人：**蒋韵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沪松公路(嘉闵高架路-S32 公路）快速化工程（九谊路-S32)

二、报建编号：

三、工程建设地点：本工程北起九谊路，南至 S32 公路，全长 19.5 千米。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

1、新建主线高架长约 18.9 千米，金玉路以北段建设规模为双向 6 车道，金玉路以南段建设规模为双向 4 车道。

2、改建地面辅道长约 19.5 千米，玉阳大道以北段建设规模为双向 6 快 2 慢，玉阳大道以南段建设规模为双向 8 快 2 慢。拆除重建桥梁 14 座，改建桥梁 4 座，新建桥梁 8 座。

3、改建 G15 公路立交，新建西向北、北向西、东向北 3 根转向匝道，长约 1.6 千米，车道规模为单向 2 车道;新建 11 对出入口匝道，长约 6.3 千米，车道规模均为单向 2 车道。同步实施排水、驳岸、照明、标志标线、绿化等附属工程。。四、总长度:3338.258m

五、建筑类型:其它公路

六、工程总投资：程投资估算 1160900 万元，其中,工程费 78442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9580 万元，预备费 41700 万元，管线搬迁费 285199 万元

七、设计单位:

八、勘察单位:

第二条 审查对象

沪松公路(嘉闵高架路至 S32 公路）快速化工程（九谊路~S32)施工图设计文件(道路、桥梁、排水、勘察等)审查工作。

第三条 审查内容

一、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第 13 号)、《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第 11 号)《关于本市开展施政基础设施及公路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通知》(沪建交[2013]312 号)、《关于发布<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规定>的通知》(沪建交[2013]313 号)及其他相关政府规定的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

二、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三、工程的稳定性、安全性审查：

四、对施工图设计单位所提交的原始数据、计算书等进行复核，提交审图报告：

五、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内容。

第四条 审查依据

一、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标准。

二、项目相关的审批文件，征询、咨询意见。

三、有关专项审查、专项技术评审等评估报告。

第五条 审查时限

一、根据甲方的建设计划，本工程按以下方式进行审查：**合同签订生效后 2 年内完成审图**。

二、甲方应提供审查所需的全部资料。一般情况下，乙方在收到资料或设计文件审查通知后，应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相应的审查工作，具体审查时限满足工程进度需求。

三、审查工作期限不包括勘察设计单位的修改时间。

第六条审查结果

审查合格后，经乙方审核无误后及时在联审平台审查通过提交《上海市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合格书》并及时在施工图电子文件上加盖数字签章。

二、审查不合格的；

(一)乙方向甲方出具施工图审查整改意，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二)甲方负责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修改，并及时将修改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交由乙方重新进行审查。

(三)乙方收到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应及时告知有关部门。

第七条 审查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审查总费用为：人民币肆佰柒拾叁万柒仟捌佰捌拾捌元整(￥_4737888)。该费用涵盖了

乙方为实施本合同而涉及的所有税费。

二、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50%，乙方完成本项目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本项目全部《上海市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合格书》后，一次性支付至调整金额的 100%。

结算调整方式：最终结算按实际履行审图义务对应的概算金额为计费基数、结合投标下浮率调整审图费用，且不大于合同价和概算对应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若有)。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及时向乙方提供建设项目施工图审查的全套资料，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二、提出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图送审进度计划。

三、安排专人与乙方联系，协调处理与施工图审查工作有关事宜。

四、按照乙方的审查意见及时进行修改。

五、甲方对审查意见有疑义的，可报有关部门申请复审。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安排符合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员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从事审查工作。

二、保证审查质量，确保相关部门的规定、专项评估意见等在施工图审查中落实

三、审查工作完成后，除上报、送审和应存档的图纸资料外，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其他资料归还甲方，并负保密义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逾期支付审查费用的，每延误一天，按逾期支付审查费用的 0.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延误审查工作的，每延误一天，应按审查费用的_0.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后，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内容与合格标准

1. 审查范围与深度验收

覆盖合同约定全部专业：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节能、绿建、人防、勘察等全覆盖强制性条文，无漏审、错审；重大安全、消防、结构、节能问题 100% 检出审查意见明确、可落地、专业对应，无模糊表述

2. 时效与流程验收

一审、复审、出具合格书均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

流程合规：受理→分配→一审→意见告知→修改复审→合格 / 不合格→备案

3. 成果文件验收（核心）

审查合格书：各专业审查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发、机构公章齐全

审查意见告知书、审查意见单、复审记录完整，工程名称一致

全套施工图加盖审查合格专用章，版次清晰、可追溯

电子成果：签章 PDF、审查数据包、符合备案格式

属地住建系统备案完成（按要求 5 个工作日内上报）

4. 质量与合规验收

无违反强条的合格判定；重大问题已闭环

审查人员资格有效、专业匹配、签章合规

无利益冲突、无违规压缩周期、无违规降低标准

5. 服务与配合验收

沟通及时、意见清晰、配合整改与答疑

提供备案指导、资料交接规范、台账完整

二、验收流程

1. 交付申请

乙方完成审查并出具合格书、完成备案，提交验收申请 + 成果清单。

2. 资料预审

甲方核对文件完整性、签章、时效、备案状态，形成预审记录。

3. 现场 / 线上验收

核对审查范围、强条符合性、意见闭环情况

抽查关键专业与重大问题审查记录

确认图纸签章与电子文档合规性

4. 问题整改与复检

验收不合格：出具整改通知书，明确项、时限、责任人

乙方整改后申请复检，直至合格

5. 验收结论与签署

合格：签署审图服务验收合格单，完成交付

不合格：限期整改，复检仍不合格按合同违约处理

三、验收资料清单（交付物）

审图服务合同、受理回执

勘察文件审查报告 / 意见

施工图一审意见、复审意见、问题闭环记录

审查合格书（原件）

加盖审查合格章全套施工图（纸质 + 电子签章版）

各专业审查记录表、强条审查清单

专项审查报告（消防、节能、绿建、人防等）

住建部门备案回执 / 系统截图

成果交接清单、签收单

验收申请表、验收合格单

四、验收结论与交付

1. 合格条件

范围、深度、强条审查全覆盖

成果文件齐全、签章合规、备案完成

时效满足合同要求

问题 100% 闭环

2. 不合格处理

限期整改，复检合格后通过

逾期 / 重大质量问题按合同追究责任

3. 正式交付

签署验收合格单，完成资料与电子成果交接，进入质保与配合阶段。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第十四条 附则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与本合同一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其中甲方_肆_份，乙方_参份，报有关部门备案 壹 份

三、补充条款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26年10月2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2026年10月21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